**國立中央大學105週年校慶暨在台復校58週年**

**「文起松間 舞動桃源」**

**系列活動企劃與演出團隊招募辦法**

**壹、目的**

喜迎中大105週年校慶，公開招募校慶系列活動企劃，及校慶節目演出團隊。盼藉由全校師生與校友的參與，豐富校慶內容。本次活動主題為「文起松間 舞動桃源」。「文」代表學習、教學與研究，同時歡慶教研大樓的落成。松間取自王維《山居秋暝》中「明月松間照，清泉石上流」，與本校松林環繞相呼應。舞為一○五週年「五」的同音。中大譽為桃園市「桃花源」，藉由105週年校慶辦理，一同為中大帶來新氣象。

**貳、校慶系列活動企劃**

公開徵求校內各行政單位、教職員生社團或系所友會籌備之活動企劃。秘書室將彙整各活動，作為時間、場地、經費使用的分配與協調。

**一、申請資格**

1. 限校內各行政單位與教職員生社團或系(所)友會組隊申請。
2. 隊伍得跨校組成，惟聯絡窗口必須符合上述資格。

**二、申請規定**

1. 活動時間須在校慶活動日當月或其前二個月內，於校內場地舉辦之活動。
2. 活動形式不限傳統或創新，請提案單位多方思考辦活動之目的與形式如何與校慶連結。同一單位提案件數不限，擇優選用。
3. 該活動之企劃書與宣傳品包括海報、DM、邀請卡、入場券或網路資訊等，需出現與校慶相關字樣及圖像，例如：105週年校慶系列活動－XXX展覽。

**三、提案方法**

請於109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將校慶系列活動提案表（附件一），以電子檔形式寄至vicky@g.ncu.edu.tw信箱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承辦人：03-422-7151分機57006，鄭小姐。

**四、審查辦法**

分兩階段審查，本室將於3月下旬進行初審及提送校慶工作小組複審。如有需要，將通知相關提案單位出席複審會議說明。

**參、校慶節目演出團隊**

105週年校慶活動日訂於109年5月29日（星期五）11:30-13:30於太極銅雕草坪舉行校慶表演(戶外)。公開徵求節目演出團隊，本室將補助演出費。

**一、申請資格**

1. 凡中大校友、校內教職員生，皆可組團報名。
2. 團員中至少有一名符合上述規定即可。
3. 需配合本室安排的彩排時間。
4. **演出場次**
5. **校慶表演(戶外)**

時　　間：11:30-13:30。

地　　點：太極銅雕草坪。

招募需求：表演團體約需8~10組，每組長度以15~20分鐘為限。為配合本校校慶主題「文起松間 舞動桃源」，希望能招募「舞蹈」表演為主要，亦接受其他形式藝術演出。

**三、報名方式**

請於109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前，至報名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QEF4E6iWxqhgkNn79

完成登記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承辦人：03-422-7151分機57013，陳小姐。

**四、審查辦法**

分兩階段審查，本室將於3月下旬進行初審及提送校慶工作小組複審。如有需要，將通知相關報名人出席複審會議說明。

附件一：

|  |
| --- |
| 國立中央大學  校慶系列活動提案表 |
| 壹、活動名稱： |
| 貳、活動目的：（請於此欄位述明活動與校慶之關連性） |
| 參、活動日期、時間： |
| 肆、活動地點： |
| 伍、主辦單位： |
| 陸、參加對象： |
| 柒、預計人數： |
| 捌、實施方式： |
| 玖、活動人力編組及工作職掌： 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職稱 | 姓名 | 工作項目 | |  |  |  | |
| 拾、活動籌備流程：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項目 | 目標 | ooo年 | | | | | 重要日期說明 | | 1月 | 2月 | 3月 | 4月 | 5月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
| 拾壹、活動流程： 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日期 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|  |  |  | |
| 拾貳、經費預算： 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品項 | 單價 | 數量 | 金額小計 | 備註 |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金額總計 |  | |  * 自籌經費： 元 * 欲申請校方補助：　　　　　　　元 |
| 拾參、活動聯絡人資訊：  姓名：  電話：  E-mail： |
| 拾肆、其他：（請於此欄說明過去活動成果，或將詳盡之活動企劃書，以附件方式供評審參閱。如無前述相關資料，本項可不填） |

說明：

1.請於109年3月16日(一)前，將本表以電子檔形式繳給秘書室承辦人。

2.本表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擴充表格內容。本表可於秘書室網頁或校慶官網下載使用，如有詳盡活動企劃書，請以附件方式供評審參閱。

3.秘書室聯絡人：鄭小姐／分機：57006／電子郵件：vicky@g.ncu.edu.tw